

证券代码：688366

证券简称：昊海生科

公告编号：2025-023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5年5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简历见附件）的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

1.提名侯永泰先生、吴剑英先生、陈奕奕女士、唐敏捷先生、游捷女士及黄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其中，侯永泰先生、吴剑英先生、陈奕奕女士及唐敏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游捷女士、黄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2.提名姜志宏先生、沈红波先生、苏治先生、杨玉社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四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沈红波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四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均已获得上海证券

交易所无异议审核通过。本次换届，非独立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选举。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公司章程》修订的议案，拟取消监事会，并新增有关董事会设职工代表董事及其产生方式的条款，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经202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生效后，公司将通过民主方式选举产生职工代表董事1名。上述10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将与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六届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将自202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上述董事候选人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此外，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其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五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0日

附件：

1.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

侯永泰先生，64岁，为公司执行董事兼董事长。侯先生于1992年7月至1995年10月在美国宾州大学药理学系进行博士后研究工作；于1998年至2000年担任美国密西根大学细胞和发育生物学系研究调查员；于2000年8月至2003年8月担任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研究员及博士生导师；于2000年7月至2004年6月及2005年4月至2008年3月担任上海华源生命科学研究开发有限公司研究开发部主任、副总经理和总经理；于2003年7月至2004年6月，在上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任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海外经理；于2007年12月至2010年8月任上海其胜生物制剂有限公司董事长；于2022年8月起任上海利康瑞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于2009年9月至2010年7月（公司改制之日）任上海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于2010年7月调任公司主席兼董事，并于2014年12月调任执行董事。侯先生分别于1987年3月及1992年8月自美国俄亥俄大学取得硕士及博士学位。截至目前直接持有公司A股股份8,408,764股，占公司总股本3.61%。

吴剑英先生，61岁，为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吴先生于1991年至1999年任第二军医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普外科医生；于2003年3月至2004年2月任职于上海华源生命科学研究开发有限公司；于2004年2月至2005年5月任职于中国华源生命产业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05年5月至2007年7月任职于欣凯医药化工中间体（上海）有限公司；于2010年8月起任上海其胜生物制剂有限公司总经理；于2010年12月起至2022年7月任上海利康瑞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自2022年8月起任董事长；于2015年7月起担任Haohai Healthcare Holdings Co., Limited董事；于2015年8月起担任河南宇宙人工晶状体研制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后担任董事；于2016年2月起担任上海昊海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于2016年5月起担任Haohai Healthcare Holdings (Cayman) Co., Ltd.董事；于2016年8月起担任Haohai Healthcare Holdings (BVI) Co., Ltd.董事；于2016年11月起担任深圳市新产业眼科新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并自2022年1月10日起兼任总经理；于2017年6月起担任Contamac Holdings Limited董事以及自2017年11月起担任Haohai Aesthetic

Holdings (BVI) Co., Ltd.董事；于2018年5月起分别任上海太平洋药业有限公司与上海太平洋生物高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于2020年4月起担任杭州爱晶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于2020年11月起任吴海国际眼科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于2021年1月起任艺术视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于2021年4月起任上海亨泰视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并自2023年3月起兼任总经理；于2022年1月起任厦门南鹏光学有限公司董事长；于2022年11月起任上海昊乐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于2023年6月起任上海昊海智造视光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于2007年7月至2010年6月任上海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7月起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并于2014年12月调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吴先生于1997年6月自第二军医大学取得临床医学硕士学位，并于1999年5月取得中国执业医师资格。截至目前直接持有公司A股股份8,495,717股，占公司总股本3.64%。

唐敏捷先生，50岁，为公司执行董事兼财务负责人。唐先生于1998年8月至2016年7月任职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在2010年7月至2016年7月间任审计合伙人；于2016年11月至今任深圳市新产业眼科新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于2017年6月至今任Contamac Holdings Limited董事；于2021年4月起任上海亨泰视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于2022年1月起任厦门南鹏光学有限公司董事；于2023年4月起任Haohai Healthcare Holdings Co., Limited董事。自2016年8月任职于公司，于2016年12月起任职公司财务负责人，并于2017年2月14日起任执行董事。唐先生于1998年7月自当时的上海大学国际商学院取得经济学士学位，并分别于2000年6月及2006年6月获中国及美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截至目前直接持有公司A股股份68,369股，占公司总股本0.03%，直接持有公司H股股份2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1%。

陈奕奕女士，43岁，为公司执行董事。于2006年7月至2009年12月历任上海昊海化工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总经理助理；于2016年11月至2024年12月任河南宇宙人工晶状体研制有限公司监事，2025年1月起任总经理；于2016年11月至今任深圳市新产业眼科新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于2018年4月至今任青岛华元精细生物制品有限公司董事；于2019年2月至今任河南赛美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于2020

年4月起任杭州爱晶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于2020年9月起担任珠海艾格视光科技有限公司监事；自2021年1月起任艺术视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于2021年4月起任上海亨泰视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于2022年1月起任厦门南鹏光学有限公司董事；于2023年7月起任Haohai Healthcare Holdings Co., Limited董事；于2024年3月起任上海申昊目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并于2014年12月调任执行董事。陈女士分别于2004年6月及2006年6月自华中科技大学取得文学学士学位及传播学文学硕士学位。截至目前直接持有公司A股股份593,964股，占公司总股本0.25%。

游捷女士，63岁，为公司非执行董事。游女士于2004年7月至2014年7月任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肿瘤科临床医生；于2014年8月至2022年7月任职于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任主任医师、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博士生导师；2018年1月至今任上海昊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10年7月起任公司董事，并于2014年12月调任非执行董事。游女士于2004年7月自上海中医药大学取得临床医学博士学位，并于1999年5月取得中国执业医师资格。截至目前，游女士直接持有公司A股股份40,3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7.29%；游女士为蒋伟先生的配偶，游女士与蒋伟先生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A股股份109,18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46.82%，二者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黄明先生，50岁，为公司非执行董事。黄先生于2007年11月至2025年1月任上海建华精细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监事；于2007年12月至今任上海其胜生物制剂有限公司监事；于2016年2月起担任上海昊海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于2017年6月起担任Contamac Holdings Limited董事；于2017年10月起任复旦大学副研究员；自2018年5月起担任上海太平洋生物高科技有限公司和上海太平洋药业有限公司监事。于2010年7月起任公司董事，2010年7月至2019年12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11月至2019年12月任公司联席公司秘书之一，并于2014年12月至2019年12月任公司执行董事，并于2019年12月调任非执行董事。黄先生分别于1998年7月、2005年6月取得华东政法大学法学学士及法学硕士学位，并于2011年6月取得复旦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其于1999年5月取得律师资格。截至目前直接持有公司A

股股份2,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20%。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

姜志宏先生，57岁，具有独立董事资格，日本长崎大学博士，现任澳门科技大学副校长、讲席教授。1990年7月至1994年3月历任中国药科大学助教、讲师，1996年10月至2001年9月任日本长崎大学药学部助手（文部教官），1999年11月至2001年9月于美国哈佛医学院生物化学与分子药理学系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2001年10月至2011年6月任香港浸会大学中医药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自2020年6月起担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姜志宏先生作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沈红波先生，46岁，具有独立董事资格，上海财经大学管理学博士（会计专业），现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7年3月至2009年3月于清华大学金融系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2009年1月至2009年2月于哈佛大学商学院担任访问学者，2014年10月至2020年6月，曾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兼任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证券代码：601008）、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证券代码：603373）独立董事。自2023年12月29日起担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其自2015年1月起为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ACCA）会员。

沈红波先生作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苏治先生，48岁，具有独立董事资格，吉林大学数量经济学博士，现任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国际技术研究所学术委员会副主任，曾任中央财经大学——电子科技大学联合数据研究中心执行副主任、金融学院金融科技系主任。于2007年4月至2009年5月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博士

后研究站从事金融学研究工作。现兼任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同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代码：601328）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股份代号：03328）上市的公司）监事，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证券代码：600734）、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证券代码：300597）独立董事。自 2020 年 6 月 29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苏治先生作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杨玉社先生，62 岁，具有独立董事资格，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博士，自 1998 年就职于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现任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博士生导师、二级研究员。杨先生主要研究领域为原创性抗感染药物、抗凝血药物、中枢神经系统药物研究与开发，其代表性成果是 2009 年成功研制出我国第一个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氟喹诺酮新药—盐酸安妥沙星。杨先生曾获 2017 年度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第一），2015 年度上海市技术发明一等奖（第一），2013 年度中国药学会发展奖创新药物奖突出成就奖，并于 2010 年获得上海市先进工作者称号（劳动模范）。自 2020 年 6 月 29 日起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杨玉社先生作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